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城区路灯电费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廉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9 日

## 一、基本情况

城区路灯电费项目的设立，是用于缴纳每月路灯电费，保证廉江城区路灯用电，确保城区路灯亮灯率。为市民的夜间出行提供便利，为城市夜间交通城市治安提供保障，美化城市夜景，营造舒适城市环境，提升城市的形象，促进城市经济发展。

##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自评是针对2024年我局城区路灯电费的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自评，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系统的评分标准，对我局2024年1月-12月的项目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评价。

## 三、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系统的自评标准，本次自评得分99分，等级为优，体现我局2024年绩效指标完成优秀。

##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 （一）资金管理过程情况

1. 2024年预算安排85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808.93万元。我局按照供电局提供的电费标准实际支出808.93万元，资金支出率为100%，用于缴纳每月路灯电费。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24年我局实际缴纳电费月份为12个月，交电费时间为每月月底前，路灯设施完好率达80%，当年已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24年我局社会效益指标基本完成，路灯等照明设施亮灯率为98%和保证城区路灯亮灯率为100%。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受益人员满意度达 90%。

##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通过本次自评，我局能较好地完成预算指标要求，一是及时缴纳路灯电费，保证廉江市城区路灯亮灯率，维护了市民出行安全，提高了市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二是注重路灯日常养护工作，建立巡查制度，重点检查路灯灯杆稳固性、线路老化情况及照明亮度。建立快速维修流程，配备备用灯具和工具，确保发现问题能及时修复；三是强化应急保障能力，制定突发故障应急预案，针对节假日、恶劣天气等特殊情况，提前部署应急队伍，保障故障快速响应和处置，减少照明中断对市民出行的影响。

## 六、改进意见

在保障好城区路灯电费缴纳的同时也要加强城区路灯的日常维护工作，加强全面的巡查制度，维护人员每天必须对区域内路灯设备进行巡查，对偷盗路灯设备、撞坏路灯、路灯倾斜、人为损坏等情况进行巡查、记录，发现问题及时汇报，迅速解决。而且要加强路灯控制箱、线路、灯杆、灯具的检查，预防出现漏电、路灯超负荷工作现象，排除安全隐患，确保路灯设施安全运行。

##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自评标准，本次自评得分 99 分，结果公开。